



健康科學及體育學院
體育教育學士學位課程
學科單元/科目大綱

學年	2024-2025	學期	2
學科單元/科目編號	PBAS1107		
學科單元/科目名稱	籃球		
先修要求	沒有		
授課語言	中文		
學分	3	面授學時	45 課時
教師姓名	馬倚春	電郵	icma@mpu.edu.mo
辦公室	體育館 P305 室	辦公室電話	85996834

學科單元/科目概述

學生在本學科單元中主要學習基礎的籃球技術、戰術和籃球理論。學生通過基本技術的學習，掌握籃球運動的技術動作並建立正確的本體感覺，熟練動作之間的銜接，提高技術運用的實效性。通過基本戰術的學習，培養學生之間的相互協同配合的戰術意識。通過籃球基礎理論的學習，使學生熟悉籃球運動的發展和籃球競賽規則，培養學生具有組織編排籃球比賽的能力。

學科單元/科目預期學習成效

完成本學科單元/科目，學生將能達到以下預期學習成效：

M1.	正確理解籃球的基本理論知識。
M2.	掌握籃球的基本技術和技能。
M3.	掌握籃球的基本戰術。
M4.	掌握籃球競賽規則裁判法和籃球競賽組織方法。

有關預期學習成效促使學生取得以下課程預期學習成效：

課程預期學習成效	M1	M2	M3
P1. 知識和理解：對體育運動理論知識的認識與理解	✓	✓	✓



P2. 知識和理解：解決體育運動中問題的能力和運動管理技巧	✓	✓	✓
P3. 技能和特質：掌握多種項目的運動技能			
P4. 技能和特質：具備策劃、組織、領導和評估體育項目的能力			✓
P5. 技能和特質：具備服務於體育組織的能力和素質			✓
P6. 技能和特質：具備初步的體育科研能力			✓
P7. 技能和特質：展現體育精神，鼓勵年輕一代對生活有積極的態度			✓
P8. 技能和特質：踐行健康生活方式並推己及人		✓	✓
P9. 技能和特質：具備有效的口頭和書面溝通能力			✓

教與學日程、內容及學習量

週	涵蓋內容	面授學時
1	理論教學-籃球運動發展概述	1.5
1-3	技術教學-移動及專項素質	3
3	理論教學-籃球規則與裁判法	1.5
1-5	技術教學-傳接球	3
1-6	技術教學-運球	3
1-7	技術教學-投籃	3
4-7	技術教學-持球突破	3
2-8	技術教學-防守對手	3
3-9	技術教學-搶籃板球	3
9	理論教學-籃球技術、戰術分類	1.5
10	理論教學-籃球競賽的組織管理	1.5
8-14	戰術教學-進攻戰術	4.5
9-14	戰術教學-防守戰術	4.5
9-14	裁判實習評核	4.5
14-15	技術考核	3



15	理論考試	1.5
----	------	-----

教與學活動

修讀本學科單元/科目，學生將透過以下教與學活動取得預期學習成效：

教與學活動	M1	M2	M3	M4
T1. 理論教學	✓			✓
T2. 技術教學		✓	✓	✓
T3. 教學實習			✓	✓

考勤要求

考勤要求按澳門理工大學《學士學位課程教務規章》規定執行，未能達至要求者，本學科單元/科目成績將被評為不合格（“F”）。

考評標準

修讀本學科單元/科目，學生需完成以下考評活動：

考評活動	佔比 (%)	所評核之 預期學習成效
A1. 理論考試	30%	M1
A2. 技術考核	45%	M2, M3
A3. 教學實踐	10%	M1, M2, M3
A4. 教學作業	5%	M3, M4
A5. 平時成績	10%	M1, M2, M3

有關考評標準按大學的學生考評與評分準則指引進行（詳見 www.mpu.edu.mo/teaching_learning/zh/assessment_strategy.php）。學生成績合格表示其達到本學科單元/科目的預期學習成效，因而取得相應學分。

評分準則

採用 100 分制評分：100 分為滿分、50 分為合格。



書單

課本

全國體育院校教材委員會，2007年，籃球運動教程，第一版，人民體育出版社

參考文獻

參考書

張林，2009年，籃球訓練教程，第一版，人民體育出版社

默里，2004年，籃球訓練計畫精選，第一版，人民體育出版社

倉石平，2003年，籃球進攻技術訓練，第一版，人民體育出版社

吳國政，2005年，籃球遊戲，第一版，北京體育大學出版社

主要期刊

籃球

當代體育·籃球

網站

<http://www.cba.gov.cn>

<http://www.ilanqiu.com>

學生反饋

學期結束時，學生將被邀請以問卷方式對學科單元/科目及有關教學安排作出反饋。你的寶貴意見有助教師優化學科單元/科目的內容及教授方式。教師及課程主任將對所有反饋予以考量，並在年度課程檢討時正式回應採取之行動方案。

學術誠信



澳門理工大學
Universidade Politécnica de Macau
Macao Polytechnic University

澳門理工大學要求學生從事研究及學術活動時必須恪守學術誠信。違反學術誠信的形式包括但不限於抄襲、串通舞弊、捏造或篡改、作業重覆使用及考試作弊，均被視作嚴重的學術違規行為，或會引致紀律處分。學生應閱讀學生手冊所載之相關規章及指引，有關學生手冊已於入學時派發，電子檔載於 www.mpu.edu.mo/student_handbook/。